

**巴基斯坦恰希玛核电厂 C5 项目 KA 取水构筑物施工专业分包工程船机设备
租赁询价公告**

一、采购条件

本采购项目为巴基斯坦恰希玛核电厂 C5 项目 KA 取水构筑物施工专业分包工程船机设备租赁，采购人为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长三角区域中心，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现对船机设备的租赁进行公开采购。

二、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

1、采购范围：巴基斯坦恰希玛核电厂 C5 项目 KA 取水构筑物施工专业分包工程船机设备租赁。

2、船机设备租赁、规格要求见下表

序号	设备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位	租期 (月)
1	高压旋喷机 (三重管)	145B	4	套	11
2	取芯钻机	LQGY-120	1	台	11
3	顶驱跟管钻机	QS-320	1	台	11
4	注浆设备	BW-250	2	套	11
5	水玻璃机	Y112M-1	2	台	11
6	水泥搅拌机	1m ³	1	台	11
7	冲击钻机	CZ-9	1	台	6
8	带支脚挖泥船	300t，带定位 桩、接力泵、 输泥管	1	艘	12
9	调遣费		1	项	

注：以上租期为暂定量，具体以实际租赁时间为准。

3、用于本工程的船机设备需满足下列要求：

租赁期限：暂定 12 个月，租赁期限自询价人书面通知进场之日起算，至询价人书面通知停止使用之日或实际停用之日（以先发生者为准）终止。

4、报价要求：报价人提供的报价已包含设备物资检测费用、租赁费用、与之配套使用的配件费用、维修保养费用、必要的技术人员人工费用、税费及各种含税价外费用等。

三、报价人资格要求

(1) 报价人应依法设立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资质条件、能力和信誉；

(2) 报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：

- 1) 不同报价人之间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；
- 2)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、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；
- 3) 被本项目所在地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报价资格；
- 4) 进入清算程序，或被宣告破产，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。

四、询价文件获取：

获取时间：2026 年 09 月 17 日-2026 年 09 月 21 日，每天上午 9:00 至 12:00，下午 14:00 至 17:00(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)。

获取方式：线下领取

获取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研发园 C12 幢 5 楼 507 室。

五、报价文件的递交：

- 1、报价文件需附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。
- 2、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请参与本项目的报价人在（北京时间）2026 年 09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前将报价文件的纸质版递交至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- 3、逾期送达的，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- 4、递交地点：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研发园 C12 幢 5 楼 507 室。

六、报价有效期：90 个工作日。

七、发布公告的媒介：本询价公告在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网站信息公开板块 (<https://www.coecc.com/>) 及国机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上发布。

八、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

监督部门：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（纪委办公室、审计办公室）

联系方式：0574-87804802

采购单位：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长三角区域中心

联系人：李文

联系电话：18060507217

电子邮箱：csjzcc@sinomach.com.cn

2026.09.17